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5-MULT-16

修正案号: 39-1484

- 一. 标题: 冲压涡轮向上锁定销腐蚀检查
- 二. 适用范围:

AirBus 公司于1987年7月1日前交付的A310和A300-600飞机

- 三. 参考文件:
 - 1.DGAC 95-163-182(B)
 - 2.AirBus AOT A300/A300-600/A310-29-16(95 年 6 月 28 日颁发)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冲压涡轮向上锁定销的腐蚀如末能及时发现,就可能导致冲压涡轮不能伸出。为此要求执行下列规定:

- 1. 在本指令生效之日起累计600飞行小时前,或1995年11月1日前 (先到为准)按A0T A300/A300-600/A310-29-16(1995年6月28日颁发)指令在地面执行一次冲压涡轮伸出试验,并分解连杆组件。
- 2. 一旦发现腐蚀, 在12个月内废弃受腐蚀件, 装上可用适航件。如果临时要重新使用该腐蚀件必须经清洁和润滑。
 - 3. 如果在下次航班前更换了腐蚀的零件,则不要求进一步工作。 注:将按AOT A300/A300-600/A310-29-16执行情况通知AirBus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5年10月9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5年10月8日

七. 联系人: 薛平贝

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(021)2687788-6123